**2020年公开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情况说明**

2020年度，我县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决策部署，树牢“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在开展部门自评的基础上，按照“资金量大、代表性强、社会关注度高”的原则，我们围绕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选取了7个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重点评价，资金额达1.16亿元，涵盖债券资金、涉农整合资金、民生工程等重点领域。

（一）2020年度隆回县交通运输局51个自然村通水泥（沥青）路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为改善村级道路环境，确保农村道路安全出行，2020年，我县实际完成自然村通水泥（沥青）公路90.258公里，为考核任务的130.8%，完成投资4993.56万元；提质改造农村公路86.626公里，为考核任务的100%，完成投资4403.409万元。资金全部按照规定支持方向支出，与申报计划规定的范围一致，资金全部足额拨付到位，均用于支付村道路通水泥项目。且在规定期间内完成了此项目，群众满意度为百分之百。

（二）2020年度隆回县水利局重点民生实事巩固提升饮水安全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2020年省定重点民生实事巩固和新增农村通自来水人口2.12万人，具体分解落实到5个乡镇（街道）14个项目村，体现在3个集中供水工程项目上，即荷香桥镇集中供水工程、周旺斜岭饮水工程（续建）、金石桥镇高洲供水巩固提升工程。现5个乡镇（街道）14个项目村均已按要求完成目标任务，共巩固和新增农村通自来水人口2.12万人。

（三）2020年度城市维护建设费专项资金绩效执行结果

为加强和改进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补齐城市短板，加快完善老城区市政基础设施，确保城市安全和公共设施正常运行，2020年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支出2000万元用于城市维护建设，资金已全部到位且全部按计划配备，资金全部按照规定支出方向支出，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期间建立了相关的管理制度，提供了必要项目实施资料，项目验收过程是按规定履行了相关手续。在规定期间内完成了此项目，城市路灯设施亮灯达标率达到了95%，城区消防栓及配套管网维护建设数达到了1000米，使城市内涝灾害事故降低，城区公园广场绿地、人行道数面积覆盖度提高。